

聚焦第六个“民法典宣传月”

编者按 今年5月是我国第六个“民法典宣传月”。宣传月活动期间，军地联合围绕民法典、生态环境法典等宣传内容，广泛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通过法治授课、法治主题文艺演出、面对面法律咨询、法律宣传产品发放等方式，开展接地气、有温度、实用性强的法治宣传教育，为部队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扎实推进法治军营建设走深走实，全面提升官兵依法履职、依法办事、依法维权综合能力。

海口军事法院会同海南省高院和三沙市法院 把优质法治服务送到海岛前沿

本报记者 廉颖婷 本报通讯员 张希

近日，2026年“民法典宣传月”暨军地法官联合送法进军营活动，在海南省三沙市永兴岛某军营启动。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三沙市两级人民法院和解放军海口军事法院的军地法官携手，开展“上一堂法治教育课、组织一次法律咨询、解决一批涉法问题、赠送一批法宣产品、开展一次座谈交流”的“五个一”送法活动，覆盖辖区部队。把优质法治服务送到海岛前沿，用心守护驻守在一线的守岛官兵，是军地法官的共同心愿。永兴岛地处边陲，是祖国南疆的重要门户，部队官兵的法治需求具有鲜明特点。针对特殊的地理条件，军地法院构建了“线上+线下”双线并行的普法格局，携手打造法律服务直通车。



图为海南军地法官为驻岛官兵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本报通讯员 张希 摄

线下，针对部队官兵反映的婚姻家庭、民间借贷等十大高频热点问题，军地法院组织骨干精心备课宣讲，并同步开展“法打打赢、法解兵忧”专项维权活动，助力官兵协调解决一批维权纠纷。线上，依托新媒体矩阵，全方位推介“五个100”法官说法法律宣传产品，精准推送维权典型案例与普法漫画知识读本，拓展宣传辐射范围，为驻岛官兵随时随地开展学法活动提供保障，实现普法全覆盖。在宣传形式上，此次送法活动将系统宣讲与互动交流深度融合，在统一授课基础上，军地法官围绕合同纠纷、侵权纠纷、婚姻家庭等主题设置五个面对面互动课堂，帮助官兵通过一人一事明确行为权责边界。“法官，我母亲上个月骑电动车时，路边停放的轿车突然打开车门，导致我母亲被撞伤，该怎么办？”咨询台前，刚完成海警执法任务的小李攥着一沓材料向法官寻求帮助。负责咨询的法官接过材料，一边安抚小李的情绪，一边耐心讲解：“驾驶人停车后未尽到提醒义务的，乘车人疏于观察即打开车门，导致他人损害，机动车一方负有赔偿责任，可要求保险公司在保险责任限额内予以赔偿，超出保险范围的损失由乘车人、驾驶人承担。另外，对于发生在外省的纠纷，也可通过军事法院启动跨区域涉军维权机制进行维权。”在军地法官指引下，小李理清了维权思路。

此次“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军地法院坚持“短期攻坚+长效固本”双管齐下，为驻琼部队构筑起坚实的法治屏障。通过不断优化军地法院常态化联动机制，围绕纠纷多元化解、司法互助协作、普法联建共建等领域凝聚共识，探索建立涉海、涉军纠纷预警与快速处置通道，在部队官兵与军地法院之间搭建起一座高效沟通的桥梁，推动送法成效从“短期活动”向“长效保障”转化。活动期间，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三沙市两级

人民法院和海口军事法院通过实地座谈，形成《涉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审查及管辖暂行办法》，拟在全省范围内推广施行。立足军人职业特点与自贸港封关实际情况，军地法官坚持专业与通俗紧密结合，围绕官兵关心的问题进行分析讲解。讲解时，军地法官严格遵循法律条文与司法裁判标准，对涉军纠纷、海域权责等专业领域进行精准解读。同时，将复杂法条转化为通俗易懂的家常话，结合本土典型案例进行剖析。

“大家在日常巡逻、出海作业时，如果发现非法采挖珊瑚、捕捞保护鱼类的行为，不仅要及时制止，更要学会如何固定证据……”针对生态环境法典，军地法官结合近年来南海发生的非法采挖珊瑚、捕捞保护鱼类等典型案例，以案释法、以案明纪，详细解读海洋生态保护相关法律法规，阐明非法破坏海洋资源行为的法律后果与追责路径，引导部队官兵在野外驻训、舰艇航行任务中，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意识，让每一名官兵都成为守护碧海蓝天的“法治哨兵”。



近日，解放军合肥军事法院联合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走进武警安徽总队合肥支队开展“典亮军营 法润兵心”“民法典宣传月”活动。通过普法宣讲、发放手册、法律咨询等，提升官兵法治观念，助推基层部队法治军营建设。 本报通讯员 徐伟 邹儒弘 摄

西藏军地深入 驻地部队普法

本报讯 记者廉颖婷 通讯员郭修成 连日来，解放军拉萨军事法院联合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拉萨市司法局组成民法典宣讲服务队，深入驻地部队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在专题讲座环节，军地法官围绕官兵们关注的热点问题，重点解读民法典中关于军人名誉保护、婚姻家庭关系、民间借贷、个人信息及财产保护等与个人生活密切相关的条款。讲座后，普法团队与官兵代表开展座谈交流。官兵代表就法治共建、创新普法形式、指派值班律师等问题畅所欲言，普法人员现场记录并分类梳理需求，为后续开展精准普法提供依据。现场答疑环节，针对官兵们提出的具体涉法问题，军地法官和司法局法律工作人员逐一“把脉问诊”，给出专业建议。“这次普法活动，拉萨军事法院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为我们提供了精准法治服务。大家纷纷表示，这次活动解答了心中的疑惑，今后要加强学习法律知识，依法维护自身权益。”某部保卫干事贾泽涛说。

郑州军事法院携手河南省司法厅 把法律知识送到战位

本报记者 廉颖婷 本报通讯员 王翌丞 汪依晨

近日，解放军郑州军事法院联合河南省司法厅走进武警河南总队郑州支队，举行“民法典宣传月”暨“民法典进军营”活动启动仪式，把法律知识送到战位，把法律服务送到官兵心坎上。“困扰多年的涉法纠纷，终于在普法现场找到了解决途径。”在民法典进军营活动现场，战士张奥强感慨地说。因为家里一起邻里纠纷无法解决，他一直焦虑不安，没想到一堂课、一次法律咨询，帮他理清思绪，找到解决方向和法律依据。“民法典颁布实施六年以来，全省司法行政机关与军事法院携手并进，常态开展‘民法典进

军营’‘送法助征兵’等系列活动，推动法律服务向基层一线延伸。我们将进一步完善军地协作机制，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用心用情用法解决官兵涉法难题。”河南省司法厅领导在启动仪式上说。“人格权受到侵犯如何维权？”“彩礼什么情况下可以退还？”郑州军事法院负责人紧贴部队官兵需求，围绕“学好用好民法典 正确维护合法权益”进行专题宣讲，通过典型案例将晦涩的法律条文逐一拆解，让法律知识入耳又入心。课堂上，大家积极互动，面对官兵的踊跃提问，法官现身说法，在轻松对话中讲透法律要点。课后，指导员周海龙说：“案例都是身边事，道理一听就明白。原来法律不是冰冷的条文，而是守

护美好生活的温暖力量。”“有一名战友好心借给朋友5000元，没打借条也没留转账备注，结果朋友赖账，他告到法院，却因为证据不足吃了亏，请大家记住，证据是诉讼的灵魂，若无印证，再合理的官司也寸步难行。”军事法官依托民法典宣传展板，聚焦民间借贷、房屋买卖、军婚保护等官兵关注的热点问题，逐一剖析讲解。郑州军事法院以年龄为轴线，精选生动鲜活的案例，配上图文并茂的画面，制作了20张民法典主题宣传展板。展板串起不同人生阶段的常见法律问题，全景呈现了民法典对每个人一生的守护。法律咨询环节，律师现场“坐诊开方”，为官兵们提供法律咨询。咨询现场，一名战士神情焦急地

向律师求助：“我父亲是个包工头，带着村里人干了大半年的活，大老板一直拖着几十万元工程款不给，现在家里人急得团团转。”律师围绕合同是否有效、是否超过诉讼时效等问题一一剖析，并告诉这名战士先固定对账单等核心证据，再走行政投诉或司法诉讼程序，也可以向军事法院申请涉军维权。这名战士听完如释重负，连连表示：“终于知道该往哪儿使劲了。”郑州军事法院将结合“法为打赢、法解兵忧”专项法律服务活动，联合河南省司法厅组建“普法轻骑兵”，围绕部队和官兵关心的涉法涉诉问题，采取“菜单式”普法、“点餐式”解惑、“上门式”援助，深入基层部队一线开展形式多样的送法进军营活动。

内蒙古军地多家单位联合 开展‘法治·文艺’进军营活动

在第六个“民法典宣传月”期间，解放军呼和浩特军事法院联合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内蒙古艺术学院附属中等艺术学校等多家单位，共同走进驻地军营，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暨“法治·文艺”进军营活动。活动紧扣官兵及家属法律需求，通过法律授课、法治主题文艺演出、法律咨询、法律宣传产品发放、军属反诈宣传等方式，让法治宣传变得可听、可看、可感、可触，官兵们在寓教于乐中汲取民法典知识。法律授课环节，军地法官紧贴部队实际，围绕民事法律问题，常见纠纷化解、生态环境法典、涉军维权工作和军人军属法律援助政策等内容，以案释法，以法讲理。他们用鲜活案例和通俗语言，引导官兵增强法治意识，提升依法办事、依法维权能力。法治主题文艺演出是此次活动的亮点。内蒙古艺术学院附属中等艺术学校师生围绕军民团结、强军使命和法律热点，创排了歌曲、舞蹈等形式多样的文化节目，将法治元素巧妙融入艺术表达，让官兵在轻松的氛围中领悟法治精神。呼和浩特军事法院法官表示：“文艺演出是动态的、感性的，法治授课是静态的、理性的，我们着力在一动一静结合、理性感性交互中激发官兵学法热情，提升法治宣传的吸引力和实效性。”

法律咨询环节，军地法官为军人军属提供“一对一”精准服务，逐一解答涉法难题，现场化解多起困扰官兵的矛盾纠纷，并给出专业法律指导和解决方案。官兵们表示，这样的服务既有温度又有力度，真正让法律保障贴得近、靠得住。一问一答间，法律不再是枯燥的条文，而是身边可信赖的力量。课后，军地法官集中发放法律服务工作手册、“民法典”普法扑克牌等各类法治宣传产品1000余份。这些产品设计新颖，内容实用，方便官兵随时学习、随时查阅。针对军属中的老年群体，法官还专门开展反诈宣传，引导军属提高警惕、守好“钱袋子”，全力守护官兵的“后方家园”。此次活动是呼和浩特军事法院深化军地协作、创新普法形式的生动实践。法治宣传与文艺表演有机融合，既有思想高度，又有情感温度，既丰富了军营文化生活，又筑牢了官兵法治信仰。

福建军地联合 护航新质战斗力

本报讯 记者廉颖婷 通讯员黄毅 方漫 陈强强 近日，解放军福州军事法院、福州军事检察院会同福建省司法厅、福州市委宣传部、福州市司法局等单位，广泛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今年“民法典宣传月”期间，福州市聚焦打造“机器人向导、渲染式探索、全场景互动、全域化传播”的法治科普探索旅程，将“蒲公英”普法机器人志愿者”作为核心IP串联普法队伍，直宣普法、民法典超能体验营、蒲公英集市四大板块，构建科技赋能、全民参与的普法新范式。在福州市上下杭历史文化街区的“民法典超能体验营”，包括法治准入门槛（总则编）、安居产权舱（物权编）、诚信契约舱（合同编）、尊严守护舱（人格权编）、幸福家庭舱（婚姻家庭编）、传承法治舱（继承编）、正义护航舱（侵权责任编）七大主题舱。其中，人格权舱围绕军人肖像名誉、军属个人信息、英烈荣誉保护等热点内容，专门设置“双拥法治闯关”，在学法闯关中厚植尊崇军人、关爱军属的社会风尚，并通过“单位牵头+场景赋能+全民参与”的方式，让市民在互动环节中，直观感受如何更好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福州军事法院、军事检察院在集中普法市集活动中，重点围绕民法典主题进行法律知识宣传普及，为福州市民发放民法典普法扑克牌、宣传折页及文创产品。福州军事法院还会同福建省司法厅围绕“民法典护航新质战斗力”主题，协同驻地法院资深法官或法律援助律师先后奔赴厦门、漳州等地，深入驻训部队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从各部队开展疑难涉法问题法律服务活动中，选取与部队和官兵民事权益维护息息相关的典型案例，解读民法典核心要义，宣讲相关法条，把法律温暖送到基层一线，把法治理念植入官兵心中，助力科技赋能、信息赋能、网络赋能、法治赋能融为一体。

福州军地检察机关 搭建普法阵地

本报讯 记者廉颖婷 通讯员姚婷婷 杨永贵 “什么是民法典？当我们权益受到侵害后，如何用民法典来维护合法权益？”近日，在解放军某部大礼堂，军地检察官的提问引发在座官兵热烈讨论。这是解放军福州军事检察院联合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人民检察院开展的“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授课中，军地检察官结合典型案例，重点讲解名誉权与荣誉权保护、婚姻家庭与军婚保护、军人个人财产保护等法律常识。通过互动交流等方式，帮助官兵深化对民法典的理解。授课人员还介绍了常见刑事犯罪案件，引导官兵筑牢思想防线，坚守法律底线。在法律咨询环节，官兵们围绕家庭纠纷、财产权益等问题咨询，军地检察官“一对一”耐心解答，提供专业维权建议，帮助官兵解决涉法难题。活动最后，军地检察官向官兵赠送《民法典讲义》《军人常用法律知识解答》等法律书籍，以及《军事检察院与司法救助宣传手册》等法治宣传产品，助力军营搭建常态化普法阵地。去年，福州军事检察院与莆田市人民检察院签订《关于加强解放军福州军事检察院与莆田市人民检察院军地检察全面协作实施意见》，此次联合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是双方落实实施意见，推动军地检察协作走深走实的具体举措。